

《临安经济开发区中部地区 B5-04-01 地块（青航人才公寓）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主要内容公示

临安经济开发区中部地区 B5-04-01 地块（青航人才公寓）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区块，东至灵鹤路，南至鹤亭大街，西至相邻用地边界，北至相邻用地边界。本地块调查面积约 37355 平方米（约合 56 亩）。根据现场勘查及人员访谈，本地块历史上为临安市第二水泥厂，生产时间为 1984 年~2002 年。2002 年，水泥厂停产空置，2004 年开始陆续租赁厂房给临安益鑫机械配件厂、临安万兴线缆材料有限公司、杭州杭锦硅酸钠有限公司、联达彩瓦厂、临安锦泓工艺礼品有限公司、临安新航塑业有限公司、临安隋梅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杭州博旭钢木制品有限公司、临安市杭铝门窗厂、临安金士达照明电器有限公司青山分公司、杭州临安输送机械链条厂、杭州杰龙印花厂、临安市昌丰汽车修理厂、临安佳怡纺织制品厂。2019 年，本地块开始拆迁，目前为空地，仅在北侧临时新建一个临安六建公司设备科。本地块未来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属于第一类用地。

现已完成初步调查工作，根据《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 第 42 号）相关要求，应通过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初步调查报告主要内容，现对初步调查报告主要内容公示如下：

本地块内历史上企业较多，主要潜在的排放污染源来自于临安市第二水泥厂、临安万兴线缆材料有限公司、杭州杭锦硅酸钠有限公司、临安益鑫机械配件厂、临安新航塑业有限公司、杭州临安输送机械链条厂、临安市昌丰汽车修理厂、杭州杰龙印花厂及相邻地块周边企业等，重点关注污染物包括以苯并[a]芘为主的多环芳烃、甲苯、二甲苯、苯乙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氰化物、氟化物、石油烃（C₁₀-C₄₀）铜、锌、铬、镉、铁、锰等。

本次调查土壤监测点的布置采用专业判断法完成。地块内共计布设土壤采样点 24 个，地块外部布设土壤对照监测点 4 个，采集并送检地块内土壤样品 107 个，地块外对照点土壤样品 7 个，整个项目另送检现场平行样 12 个；根据地块内地下水流向、地下水位及与污染产生位置的相对关系等，地块内布设 7 个地下水采样点，地块外地下水对照监测点 1 个，采集并送检地块内地下水样品 8 个，地块外对照点地下水样品 1 个，整个项目另送检现场平行样 2 个。

土壤检测指标为 GB36600-2018 必测 45 项及特征指标 pH 值、铁、锰、锌、总铬、镉、石油烃 (C₁₀-C₄₀)、氟化物、氰化物、邻苯二甲酸二 (2-乙基己基) 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根据检测结果可知：土壤样品中检出 pH 值、重金属 12 种 (六价铬、铜、镍、镉、铅、汞、砷、镉、总铬、锌、铁、锰)、挥发性有机物 4 种 (二氯甲烷、三氯甲烷、苯、氯苯)、半挥发性有机物 8 种 (硝基苯、苯并[a]蒽、蒽、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2,3-cd]芘、二苯并[a,h]蒽)、石油烃 (C₁₀-C₄₀)、邻苯二甲酸二 (2-二乙基己基) 酯，且土壤样品中各污染物检出值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浙江省地方标准《污染场地风险评估技术导则》(DB 33/T 892-2013) 中住宅用地筛选值和《美国环保署区域环境质量筛选值 (RSLs)》(2020.05) 中的居住用地筛选值。

地下水检测指标为土壤 GB36600-2018 必测 45 项及 pH 值、色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酸盐、氯化物、氟化物、氰化物、挥发性酚类、硝酸盐、亚硝酸盐、硫化物、氨氮、耗氧量、化学需氧量、铁、锰、锌、总铬、镉、石油烃 (C₁₀-C₄₀)、邻苯二甲酸二 (2-乙基己基) 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根据检测结果可知：地下水样品中检出 pH 值、常规指标 10 种 (色度、硫酸盐、耗氧量、氨氮、硫化物、氟化物、硝酸盐、氯化物、挥发酚、亚硝酸盐)、重金属 10 种 (铁、锰、六价铬、铜、镍、砷、镉、铅、汞、镉)、半挥发性有机物 3 种 (萘、苯胺、蒽)、石油烃 (C₁₀-C₄₀)、邻苯二甲酸二 (2-乙基己基) 酯，检出值均满足《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14848-2017)》IV 类标准或《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 (试行)》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另外，本地块地下水样品中还检出总铬和化学需氧量，但无相关评判标准，与对照点地下水样品比较无明显差异。

综上，本项目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满足作为第一类用地使用的环保要求，无需进一步详细调查。

特此公示！